

承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承市安办函〔2023〕12号

承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将兴隆县兆龙矿业有限公司移出 安全生产不良记录“黑名单”管理的通报

市发改委、市应急局、市信用办、市文明办、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总工会、市税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务局、市气象局、人民银行承德中心支行、工商银行承德分行、农业银行承德分行、中国银行承德分行、建设银行承德分行、承德海关、承德银保监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自治县安委办：

2020年7月9日上午10时10分左右，兴隆县兆龙矿业有限公司沙坡峪铁矿南采区+40m水平南翼沿脉巷道距离端部9m处发生一起透水事故，造成在-10m中段作业的2名凿岩工死亡，直接经济损失486.95万元。2022年1月27日，该公司被纳入安全生产不良记录“黑名单”管理。

兴隆县兆龙矿业有限公司在“黑名单”管理到期后提出了解除申请，市安委办聘请矿山领域专家对其是否符合解除条件进行了检查验收。经查，该公司在“黑名单”管理期限

内，落实了整改防范措施，且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，现将兴隆县兆隆矿业有限公司移出安全生产不良记录“黑名单”管理。

特此通报。

附件：兴隆县兆隆矿业有限公司相关信息

承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5月5日



附件

兴隆县兆隆矿业有限公司相关信息

- 一、单位名称：兴隆县兆隆矿业有限公司
- 二、单位地址：兴隆县孤山子镇沙坡峪村
- 三、单位法人：王铁成
- 四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30822109142408E
- 五、事故发生时间：2020 年 7 月 9 日
- 六、事故等级：一般生产安全事故
- 七、死亡人数：2 人
- 八、直接经济损失：486.95 万元
- 九、事故简况及纳入原因：2020 年 7 月 9 日上午 10 时 10 分左右，兴隆县兆隆矿业有限公司发生一起透水事故，造成 2 名凿岩工死亡，直接经济损失 486.95 万元。